

南阳市宛城区医疗保险中心2026年度职工大额医疗费用补助项目
公开招标公告

项目概况

南阳市宛城区医疗保险中心2026年度职工大额医疗费用补助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
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南阳宛城分平台）（<http://ggzyjy.wancheng.gov.cn/>
）获取招标文件，并于2025年12月24日09时00分（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 1、项目编号： 宛城政采公开-2025-25
 - 2、项目名称： 南阳市宛城区医疗保险中心2026年度职工大额医疗费用补助项目
 - 3、采购方式： 公开招标
 - 4、预算金额： 1900万元
- 最高限价： 1900万元

序号	包号	包名称	包预算（万元）	包最高限价（万元）
1	宛城政采公开-2025-25-01	南阳市宛城区医疗保险中心2026年度职工大额医疗费用补助项目	1900	1900

5、采购需求（包括但不限于标的的名称、数量、简要技术需求或服务要求等）

5.1、主要采购内容为： 2026年南阳市宛城区医疗保险中心职工大额医疗费用补助项目，为在职人员每人每年460元（随全省上年度社会平均工资变动），参保人数最终以当年月度实际参保人数为准。

5.2、质量要求： 合格，符合国家及行业标准并满足采购人要求；

5.3、服务期限： 1年

6、合同履行期限： 1年

7、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否

8、是否接受进口产品： 否

9、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否

二、申请人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满足的资格要求：

本项目执行节能、环保、自主创新政策、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政策、促进中小微企业、监狱企业及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发展等政府采购政策。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3.1注册于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

3.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3.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3.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3.6投标人须具有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或者原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或者原中国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颁发的《经营保险业务许可证》或《保险公司法人许可证》。保险公司总部或分支机构不得同时参与本项目投标。

3.7按照《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的要求，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拒绝参与本项目招标。投标人需提供规范的信用报告和《无行贿犯罪记录承诺函》，信用报告应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下载。在河南省注册的市场主体仅需提供规范的《无违法违规记录证明版专项信用报告》，无需提供《无行贿犯罪记录承诺函》，专项信用报告应通过“信用河南”网站（<https://credit.henan.gov.cn>）下载。上述信用报告的生成日期为本项目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10日内；

3.8遵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章。

三、获取招标文件

1.时间：2025年12月04日至2025年12月11日，每天上午09:00至12:00，下午12:00至18:0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2.地点: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南阳宛城分平台)(<http://ggzyjy.wancheng.gov.cn/>)

3.方式:潜在投标人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南阳宛城分平台)(<http://ggzyjy.wancheng.gov.cn/>)参与招标项目,可直接下载采购文件。

4.售价: 0元

四、投标截止时间及地点

1.时间: 2025年12月24日09时00分(北京时间)

2.地点: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南阳宛城分平台)(<http://ggzyjy.wancheng.gov.cn/>)

五、开标时间及地点

1.时间: 2025年12月24日09时00分(北京时间)

2.地点: 该项目需要使用不见面开标,告知投标人无需前往现场来参与投标。而是各投标人根据手册要求,提前做好相关准备工作。

六、发布公告的媒介及招标公告期限

本次招标公告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南阳市政府采购网》《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南阳宛城分平台)》上发布, 招标公告期限为五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1.本项目采用全流程电子化,供应商应在电子响应文件上传截止时间前登录不见面开标大厅,所有准备工作需要自行到位。开启过程中如遇到紧急事项,可在不见面开标大厅中进行提出异议或文字交流,严重问题可拨打技术支持电话 0512-58188538。开启过程中,如因供应商准备不到位、网络问题等情况(30分钟内)造成无法及时解密的,视为该供应商自动放弃,将被退回响应文件”。

2.本项目不收取投标保证金、履约保证金。

3.本项目采用远程异地评标。

4.监督部门: 宛城区政府采购监督管理科

地址: 张衡路与仲景路交叉口向北100米路西

电话: 0377-63595315

八、凡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照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南阳市宛城区医疗保险中心

地址：宛城区人民路299号

联系人：张先生

联系电话：0377-63773033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河南典正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郑州市金水区普庆路6号玖号公寓1号楼4单元7层701室

联系人：彭瑞

联系方式：16639906521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彭瑞

联系方式：16639906521